

证券代码：833107

证券简称：鸣利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湖北鸣利来冶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汪学军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总经理所作的《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联交易对象孙红、汪学军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学军及其配偶，公司为借入方接受财务无息资助，预计交易金额为 1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汪学军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限年度，公司与陕西升腾轻钢结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红彬不计利息拆入资金 5,400,000.00 元，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期末剩余 500,000.00 元尚未归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汪学军、孙红彬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决定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鸣利来冶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